

南雄市“银杏染秋”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澜河镇典型村建设项目造价、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南雄市澜河镇人民政府

地址：南雄市澜河镇澜河村

联系人：谭景凌

联系电话：15914835690

二、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三、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中介机构资质要求：仅承诺服务即可

四、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项目基本情况：

1. 澜河村省道 342 村口处建设一个入村小节点，周边场进行地清理修复。

2. 澜河村村口至天美竹业主村道段沿线荒芜空地硬化约 300 平方、部分墙面修复建设、停车场建设 860 平方、树池 80 米、四小园护栏约 200 米、苗木种植养护。

3. 在澜河村委会门口建设一个长约 10 米宣传栏。

4. 澜河村原七四三矿生活区主村道段沿线荒芜空地硬

化约 250 平方、部分墙面修复建设、墙绘 450 平方、人居环境整治、树池约 60 米左右、护栏 150 米、苗木种植养护。

5. 澜河村原七四三矿生活区主村道段沿线房屋围墙建设和修缮。

6. 依托国家级工业遗产的优势，在澜河村原七四三矿幼儿园内利用现有房屋改造一间约 100 多平方米的村级工矿文化历史陈列室。

（具体以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工程施工为准）

服务要求：配合业主方完成南雄市“银杏染秋”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澜河镇典型村建设项目造价、设计服务。

五、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地点：南雄市澜河镇澜河村

六、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报价方式：报总价

计价标准：按工程量总额和相关计价标准下浮 35% 计取。

七、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30 天，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八、验收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九、结算方式

一次性付款，项目完工验收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工程款项。

十、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补充合同和

十一、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

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南雄市澜河镇人民政府

2026年6月12日

